

建國科技大學各所系科、通識教育中心、體育室  
兼任教師送審教師資格申請表

96 年 10 月 17 日修訂版

所科、系 中 心、室別			姓名		
授課科目	節數	_____ 節	年 度	學年度	學期
一、學歷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					老師自鈞選
二、申請送審職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					老師自鈞選
三、擔任本校兼任教師，已滿一年或累積兩學期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老師自鈞選
四、本人確實僅委任本校送審教師資格，未同時委託其他兼任學校送審。					老師簽名： _____
五、此位兼任教師能遵守教育部台(90)審字第 90033970 號函之規定，僅申請本校送審教師資格，確定未同時委託其他兼任學校送審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所系科、中心、 室主任鈞選
六、教學績效是否良好（請附學生學習反應調查表成績） 最近一學年或累積兩學期學生學習反應調查成績（五分制）為 分、 分。					所系科、中心、 室行政人員填寫
所系科、中心、室主任簽註意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審（說明如下），並提院教評會二審。 教學績效說明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提院教評會討論再作決議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送審。理由：_____					
所系科、中心、室主任簽章：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					
院長簽註意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審（說明如下），並提院教評會二審。 教學績效說明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提院教評會討論再作決議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送審。理由：_____					
院長簽章：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					

註：本表適用以學位送審及以專門著作送審升等。